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婚宴專門店
Wedding Banquet Specialist

PALACE BANQUET HOLDINGS LIMITED

首灃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03)

更改所得款項用途

茲提述首灃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i)日期為2019年1月31日內容有關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以全球發售方式於聯交所上市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及(ii)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9月18日及2020年10月6日有關以配售價每股股份0.25港元配售150,000,000股股份(「配售事項」)之公告(「該等公告」)。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招股章程及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更改所得款項用途

誠如招股章程所披露，全球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所得款項淨額」)約92.7百萬港元擬用於開設合共八間酒樓、翻新現有酒樓、推廣本集團的品牌及婚宴服務及額外營運資金、策略投資及其他一般企業用途及配售事項的所得款項淨額約36.5百萬港元擬用作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

於本公告日期，配售事項的所得款項淨額約36.5百萬港元已悉數用作一般營運資金以支持本集團的營運。未動用所得款淨額約為54,498,000港元。董事會已議決按下列方式更改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

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所得款項淨額的分配 (按招股章程)		於本公告 日期 未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經修訂 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 的分配		未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的 預期使用 時間表
	%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	
開設酒樓(附註)	54.6	70,557	52,655	22,655	41.6	2023年 3月31日
翻新現有酒樓	10.1	13,063	—	—	—	
推廣品牌	3.6	4,633	1,843	1,843	3.4	2022年 3月31日
額外營運資金、策 略投資及其他一 般企業用途	31.7	4,481	—	30,000	55.0	2021年 6月30日
總額	100.0	92,734	54,498	54,498	100.0	

附註：經修訂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分配後，開設的酒樓總數將由八間改為四間。

更改所得款項用途的理由及裨益

本集團是香港一間全面服務式酒樓集團，提供粵式餐飲服務及宴會服務，包括婚宴服務。自2020年1月爆發2019冠狀病毒病(「COVID-19」)對香港的餐飲業造成不利影響，中式酒樓更是首當其衝。本集團已實施多項措施以控制經營成本，包括與業主商討租金減免、調整酒樓營業時間及本集團的員工輪值表。

然而，政府為應對自2020年11月起COVID-19第四波疫情的本地COVID-19感染病例激增而實施社交距離及「禁止堂食」政策，進一步影響我們的業務及導致於晚上6時後不能舉辦宴會。最近，禁止堂食及社交距離自2021年2月起放寬，但仍影響我們的一般宴會經營。

於本公告日期，自上市以來，本集團已動用約17.9百萬港元的所得款項淨額以開設兩間新酒樓。鑑於香港的中式餐飲經營持續存在不確定性，董事會認為，現時應先專注於現有業務營運並鞏固市場地位，而此舉需要更多營運資金為其業務營

運提供更強大支援。因此，本集團計劃將開設的酒樓總數由八間改為四間，而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已作出修訂，約30.0百萬港元將撥作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

董事會認為，所得款項用途應當作出適當調整以迎合目前經濟環境，對本集團克服COVID-19疫情所帶來挑戰的經營需求而言更為有利。

董事認為，儘管所得款項用途作出上述變動，惟本公司的發展方向仍然集中於提供廣東菜餐飲服務及宴會服務，符合招股章程所披露內容。於本公告日期，董事確認招股章程所述本集團業務性質並無重大變動。誠如我們在2020/2021中期報告中披露，鑑於香港的中式餐飲經營持續存在不確定性，本公司將在香港以外地方探求商機，包括但不限於中國大陸。董事認為有關策略整體而言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最佳利益，且不會對本集團現有業務及營運構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董事將持續評估使用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計劃，並會於有需要時修改或修訂有關計劃以應對市況轉變及為本集團爭取更佳業務表現。

承董事會命
首豐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陳首銘

香港，2021年3月3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陳首銘先生、陳曉平女士、錢春林女士及譚家偉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冠遠先生、伍國棟先生、余銘維先生及陳仲然先生。